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責任。



海普瑞

SHENZHEN HEPALINK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深圳市海普瑞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89)

(1) 非執行董事辭任
(2)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步先生由於個人事務及其他工作安排，致使彼不再有足夠時間投身於本公司業務，已辭任非執行董事職務。彼の辭任自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七日起生效。

步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有關辭任的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步先生在服務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真誠感謝。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建議委任張先生為執行董事，惟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張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張斌先生，1977年生，44歲，中國國籍，擁有美國永久居留權，碩士學歷，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2005年6月至2015年8月在畢馬威中國及美國辦事處工作，2015年8月至2016年2月在美國公眾公司會計監督委員會任檢查專家。2016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財務總監，2018年2月起兼任本公司全資子孫公司美國海普瑞、SPL Acquisition Corp.及Cytovance Biologics, Inc.(「賽灣生物」)董事，2020年10月起任賽灣生物CEO，其主要職責包括監督公司的財務活動，參與公司業務策略的實施，特別是在創新藥和CDMO領域。

建議委任張先生為執行董事將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並自股東大會之日起生效，直至第五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任期屆滿可根據本公司章程連選連任。

於股東大會獲股東批准委任為執行董事後，本公司將與張先生訂立董事服務合約。張先生將不會就彼作為執行董事所提供的服務收取任何酬金，但他將繼續就彼兼任本公司財務總監獲得報酬。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張先生於本公司獲得之年度薪酬總額約為人民幣439萬元。

截至本公告日期，張先生參與第二期員工持股計劃，並在資產管理人就計劃參與者的利益而持有的15,118,035股A股中持有3.04%的權益。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盡信，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張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亦無於過去三年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或專業資格。張先生與任何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委任張先生的其他事宜需提請股東垂注，亦無任何資料需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h)項至(v)項的規定予以披露。

通函

一份載有包括建議委任張先生為執行董事的通函連同股東大會通告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深圳市海普瑞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鋌

中國，深圳
2021年4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鋌先生、李坦女士、單宇先生及孫暄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呂川博士、陳俊發先生及王肇輝先生。